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PRIT
ESPRIT HOLDINGS LIMITED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0)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方式及語言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現正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不時生效的第 2.07A 條及第 2.07B 條作出安排，以確定本公司的股東（「股東」）就收取公司通訊所選擇之方式及語言。

緒言

基於環保理由及為股東之利益而節省成本，本公司現正作出安排，以確定股東就收取公司通訊所選擇之方式及語言：(i) 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espritholdings.com 收取電子版本；或(ii) 只收取英文印刷本或中文印刷本，或同時收取中、英文印刷本。

建議安排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或前後向股東發出一份函件（「函件一」）連同回條（「回條」）（均以英文及中文編製）及只適用於香港以內地區郵寄的預付郵費信封或郵寄標籤（視情況而定），以供股東作出以下之選擇：

- (i) 依據本公司網站 www.espritholdings.com 登載之電子版本代替印刷本，並收取電郵通知或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登載之通知信函印刷本；
- (ii)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印刷本；
- (iii)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中文印刷本；或
- (iv) 同時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印刷本及中文印刷本。

倘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或之前尚未收到股東的回條，及直至股東預先給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合理時間之書面通知或以電郵方式至 esprit-ecom@hk.tricorglobal.com 隨時向本公司作出通知，股東將被視為已同意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espritholdings.com 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電子版本。

就選擇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espritholdings.com 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電子版本之股東而言，每當向股東寄發公司通訊印刷本時，本公司將根據股東於回條所提供之電郵地址以電郵通知股東，或如未有提供電郵地址或所提供的電郵地址不正確，本公司則將以郵遞方式向該等股東寄發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登載之通知信函印刷本。如因任何理由，股東在收取或接收公司通訊上出現困難，本公司將會按要立即免費發送公司通訊印刷本予股東。

就選擇收取日後公司通訊印刷本之股東而言，本公司將向已作出選擇之股東寄發其所選語言版本之公司通訊，除非及直至彼等預先給予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合理時間之書面通知或以電郵方式至 esprit-ecom@hk.tricorglobal.com 作出通知，表示彼等欲收取公司通訊的另一（或兩種）語言版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espritholdings.com 收取電子版本。

每當按照上文所述安排發送各公司通訊之印刷版本時，所發送之公司通訊中將隨附另一份函件（「函件二」）連同更改要求表格（「更改要求表格」）（均以英文及中文編製）及只適用於香港以內地區郵寄的預付郵費信封或郵寄標籤（視情況而定），向股東說明以另一語言編製之公司通訊將可按要求提供，及股東可以預先給予合理時間之書面通知（填妥並交回更改要求表格）郵寄給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或電郵至 esprit-ecom@hk.tricorglobal.com 作出通知，隨時更改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

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將以可供閱覽格式在本公司網站 www.espritholdings.com 登載。另外，所有該等公司通訊的兩種語言版本將根據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的刊載規定以電子格式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正提供電話熱線服務（（852）2980 1333），讓股東於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辦公時間內查詢本公司之建議安排。

為免產生疑問，本公佈所述之公司通訊包括按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定義，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年報、中期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吳慧賢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i) 執行董事 Ronald Van der Vis 先生（集團行政總裁）及周福安先生（集團財務總裁）；(ii) 非執行董事 Jürgen Alfred Rudolf Friedrich 先生；及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 Hans-Joachim Körber 博士（獨立非執行主席）、鄭明訓先生（副主席）、Alexander Reid Hamilton 先生、柯清輝先生及 Francesco Trapani 先生組成。